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庚巳編 第十卷

○升遐之兆 弘治十七年，蘇城鮑諸巷有百姓病死，到地府見閻君。披籍看之，言：「汝算未盡。」放令卻回。其間宮室服用，盡如人世，但怪王及吏卒皆著縞素，私問之，人云：「陽間天子崩，故為帶孝耳。」百姓得活，私為所親說之。越明年五月而至尊厭代。按《玄怪錄》，高安尉辛公平，元和末，遇陰吏之迎駕者，與俱入寢殿，見上升輿，甲馬引從而去。後數月，乃有攀髯之泣。今此百姓所見，亦隔越半歲，其事略同。

○誠意伯

誠意公佐命之功，追蹤文成，而時罕傳記。至其學所師承，亦無能言之者。予鄉人顧梗知青田縣，與劉竇游，為誠意之末孫，能通其家學。為梗言：誠意未遇時，知青田山有靈異，日手一編，面山而坐，目不暫釋。經歲，忽崖上豁開二扉，公亟擲書趨人，聞有呵之者曰：「此中毒惡，不可入也。」公不顧，極力排而進。其中日色明朗，有石室方丈，壁上見七大字云：「此石為劉基所破。」公喜，引巨石推之，應手折裂，得一石函，中有古鈔兵書四卷，懷之出，才轉足而壁合如故。歸誦之，甚習，然猶未得其肯綮。乃多游深山崇剎，以訪異人。久之，入一山寺，見老道士憑几讀書，知其隱者，拜之請教，道士不顧。公力懇之，道士舉所讀書以授曰：「讀此旬日能背誦，則可；不能，姑去。」書厚二寸，公一夕記其半，道士驚歎曰：「子天才也。」遂得其學。後佐高皇帝，嘗對御言及道士。上令驛召至闕，年且八十，而容色甚少。命與誠意及張鐵冠擇建宮之地，初各不相聞，既而皆為圖以進，尺寸若一。上欲留之，不可，遂放還山，不知所終。又言公疾革時，語其子云：「吾家對爵當中絕，然至五世後，應得武職。從茲可傳繼矣。」至孫薦襲爵，後果被革。弘治初詔錄公後為處州指揮使，正五世矣。時嫡孫以罪係獄，有司脫桎梏而冠服之，人以為奇遇。

○上樑日時

誠意公嘗過吳門，中夜聞邪許聲，以問左右，曰：「人家上樑也。」又問其家貧富及屋之豐儉，曰：「貧家，數楹屋耳。」公歎曰：「擇日人術精乃爾。」又曰：「惜哉，其不久也。」左右問故，公曰：「此日此時，上樑最吉，家當大發，然必巨室乃可。若貧家驟富，必復更置此屋，旺氣一去，其衰可待也。」其後此家生計日裕，不數載，藏錙百萬，果撤屋廢之。未久，遂貧落如故。

○義象行

洪武中，林膳部嘗作《義象行》曰：「有象有象來天都，大江欲渡心次且。誘之既渡獻天子，拜跪不與眾象俱。象奴勸之拜，怒鼻觸象奴。賜酒不肯飲。哺之亦不舖。屹然十日受飢渴，俯首垂淚憤且吁。天子命殺之，眾官司束手莫敢屠。侍衛傳宣呼壯士，披甲各執丈二戈。象戰久不克，兵捷象乃殂。憶昔君皇每巡幸，象當法駕行天衢，珊瑚錯落明天珠，被服美錦紅氍毹。紫泥函封載玉璽，萬樂爭擁群龍趨。玉璽歸沙漠，龍亦歸鼎湖。所以老象心，南來誓死骨為枯。嗟爾食祿人，空負七尺軀。高高白玉堂，赫赫黃金符，伊昔軒冕今泥塗。嗟爾食祿人，不若飯豆芻。象何潔，爾何污。天子垂衣治萬世，俾全象德行天誅。嗚呼，象兮古所無，嗚呼，象兮古所無！」

○張潮

蘇學生張潮惟信，戊寅十二月二十八日得寒疾死，年止四十二。其女痛父之歿，號慟隕絕，良久復甦。云：見父服朱袍，張黃蓋，後二人青袍青蓋，皆乘肩輿，從者數十人，呵殿而行。女望見父在輿中，呼問所之，曰：「吾今為衢州知府，以正旦到任，故急行耳。」女垂涕問曰：「父今做官，母女孤零無依，何不挈之俱行也？」潮亦泫然，曰：「未也，汝母壽應至七十五，至期吾當自來領取。吾在彼，左右乏人，對門暑襪鋪王家女子頗淑慧，吾欲取之。」又指示女曰：「二公乃同知通判，一崑山人姓張，一太倉人姓王，皆秀才也。與吾同選復同僚，今俱赴任耳。」言訖馳去。時王氏女正得疾甚重，未幾果死。予親友有與張潮善者往弔，聞女言如此。

○王貫

王貫字一之，故蜀人，係籍錦衣衛，居京師。舉成化丁未進士，知□□縣，到任年餘，有廉能稱。一日，忽語其妻徐氏曰：「吾當為此地城隍，行且與爾別矣。」妻愕然曰：「君病狂耶？」貫曰：「不然，昨夢帝遣使銜命來，吾以家累多，宦業未成力辭，不得允，勢必須去，期在明夕耳。」又呼其子永年囑之曰：「好事若母，力從善人。」及明夕漏下十數刻，冠帶升堂，召吏使鳴鼓，集僚屬。吏白：「深夜非時。」貫不聽。鼓竟，同官畢集，貫從容曰：「予得與諸公同事，幸甚。今受帝合命為城隍，不復得相周旋，荷諸公愛厚，敢以妻子為托，顧薄俸以為裝，但少賜周全，令得歸故里足矣。」同官方怪愕，貫起向之再拜曰：「予今非狂也，今即行矣。」語訖，還內沐浴，公服端坐，呼妻子與訣，了無慘憾容。俄而自稱頭眩，遂瞑目而逝。及明，顏色如生，同官為殮殯，護其妻子還京師。

○門神救災

常熟縣奚浦錢氏，大族也。正德丙寅，其族連居數房皆被焚，火凡三夕始絕。煨燼中有小樓三楹，巍然獨存，乃所謂小四房者。姑婦二人寡居，同處樓中，方火熾時，煙燄四逼，二人窘怖無措。素事門神，但扣頭求救。須臾，見朱衣者七人立簷下，舉袖麾之，火應手而散，七人忽不見。姑婦拜起，則四面幾無一椽留矣。

○張氏子入冥

御史張西銘希載，雲南人。有季弟年十二三得疾死，而屍不冷，家人未忍殮，三日開目復活。母詢其所以，答曰：「病中忽忽不自省了，但覺二吏夾持我行通衢間，人煙市肆，不異人世。到一公廡，制甚卑下，吾父及伯父並立於門，見我呼問所以來，答曰：『適在家為二吏引至此。』二父且喜且悲，詢家人安否，及生計甚悉，我一一答之。父曰：『兒勿憂，汝命未盡，到前司當得放還。』且示戒云：『前路與汝湯水，卻不可食，食便不得歸矣。』吾敬諾。吏引向一司，主者未出，庭中吏卒頭面皆詭異可怖。吾見案上有一卷書，題曰《注死簿》，揭視之，首一行曰：『某日府學生周某午時死，府吏朱某戌時死。』又欲視其次，二吏見之呵曰：『小兒那得看此。』以手掩之。已而主者出，呼問姓名，檢簿看畢，叱曰：『非也，姓同名異，所追誤矣。』命吏送還，仍到向處，二父猶在，喜謂我曰：『從此去，可速達家。』遂循而歸，不覺便活耳。」母聞其言不甚信，遣人陰察兒所言二人。至其日，周生者晨自學舍歸，及門中風，至午死。朱生晚間猶無恙，至昏時而鎮守內臣過某地，朱正轄夫役，以人數不足死杖下，時刻不爽。始大異之。時希載從宦於外，母貽書令市褐紗五百匹，制僧服為兒懺悔。希載道吳江以托盛醫官買之，為盛具說如此。

○楊少卿

長興楊復，幼有敏才。為士子時，迎提學於關外，未至，伺於土地堂中。戲取■〈王丕〉玃祝曰：「提學即至，當賜勝兆。」一擲而玃落於楹上，不可取。即以聖書神像背云：「發武陵驛擺站。」是夜，神見夢於提學云：「公所轄士隸吾背，發為驛夫，幸公一言免之。」明日以詰諸生，復愧謝，叱令洗去。是夕，又夢神來謝，因問：「此生一少年，神何畏之如此？」神曰：「此人他日大理少卿也。」復後登第，累官果至東棘寺。在任不久，即乞致仕還鄉。未至家，先遍辭親友曰：「吾某日且逝矣。」至期，端坐而卒。復平生剛鯁自守，為鄉邦推重雲。

○張孟介

湖州張廉孟介，以都御史鎮雲南。嘗巡邊徼，夜宿軍營。人定後，自攜燈出遊，顧一美婦人在旁，張驚愕，遽以燈授之，婦亦不辭，執燈侍側。既訖，麾令前行，婦亦如命。入帳，欲觀書以自持而無書，偶得《大明律》讀之，至五鼓不一轉盼。婦不能惑，擲燈而隱，竟不知何怪。

○嚴尚書

嚴震直，字子敏，湖之驥村人，有寵高皇朝，累官戶部尚書。後奉使安南，死於途，歸葬郭外。他日，有舟過其墓側，遇一老公附舟，云：「欲至驥村。」及到嚴氏宅前，謂舟人曰：「吾入內，使家人以錢畀汝。」乃登岸，一足踐於水，濡其靴。既入，久而不出，因扣其家曰：「適有老公附舟，入門，今安在？」訝曰：「無之。」顧地上有足跡，循之，乃入家廟中，視嚴公像，一足靴果濕，方知是神歸也。

○木妖

予所居臨頓裡中百姓金氏，有舊楊木肉机，已七八年物。己卯四月，忽生枝條十餘，青色，粗逾食箸。又桃花塢徐鐵匠家木机亦生枝條，略與金氏同，近木妖也。

○唐玘

吳縣吏唐玘，嘉定江灣鎮人，年十八，習吏事。嘗送客入城，歸倦甚，隱几而臥。忽冥然如夢，見兩皂衣牽馬來曰：「崑山某官邀君飲。」玘便上馬，馳出嘉定北門，入崑山南門，迤邐沿壞城而行。忽復有二人出，持牒叱曰：「吾山王遣來，追違限者，汝不得復乘馬。」即摔玘至地，出神中綆，係其頸，行抵山王廟門下人報。內傳呼召人，跪於庭。神衣黃袍，插金花，侍衛甚眾，謂玘曰：「知汝有吏才，特召來為我掌四殿八廟公牘。」指階上竹笥十六示之曰：「此皆文案也。」山王為崑城妖神，玘素知，自念一承職，永不得生矣。」因力辭曰：「某素不諳吏事，亦不識一字，惟大王哀免。」再三強之，固不從。神怒，叱左右加刑，五毒備極，痛苦不堪，而玘執詞愈堅。神無如之何，乃令行刑者提置廡下，而別書牒，令人持去追其縣某人來雲。約半日，追至一人，神復以前語語之，此人忻然拜命。神喜，即為易冠服，領十六笥退入司中。神呼前兩人送玘付土地祠，令轉達東嶽還魂。至祠，土神冠珮出受牒，自遣部下兩人送詣岳祠。既到，停門外，人投牒未出，玘望之，見岳帝冠冕赭袍，據案治事。侍立皆紫衣紗帽者，不知幾百，而庭下往來擾擾，又數百人。玘自念：「吾方足痛，恐入門不堪諸人踐踏。」躊躇間，忽門內有人出呼曰：「郎君何為在此？」視之，乃唐氏故僕也。玘具說前事，僕曰：「郎君當復生，吾今送歸。」玘告以足痛，僕曰：「當覓一舟相載也。」扶玘上岸一空舟，無頭尾，僅有腹，掖登之，縮腳而臥。僕立舟上，不見其鼓棹而舟自動。祠下去家約四十里，頃刻已至，又掖而升岸，回顧，失僕及舟所在。入門，為門限所礙，惺然而寤，以手捫四壁不可出，已知在棺中也。乃以足蹴其板，家人聞而駭之，亟揭棺蓋視，玘已活，距死時四十七日矣。欲扶出之，憊不可起，破棺後一板，始得出。灌以薑汁，氣息才屬，而雙目昏暗，手足皆傷，厭厭未有生意。方謀迎醫，忽有全真道士過門乞齋，聞之，謂其父曰：「吾能治之，但須先炙其胸穴，若知痛，乃可生也。」父喜引入，蒸艾炙之。火方燃，遽呼痛，道人曰：「生矣。」然猶不能言。道人出囊中紫藥一錠，形制如墨，令研碎以米汁調其半灌之，留半以待昏時服，藥盡則能言而行矣。家人如如教，治具以待。道人不食，止啖水果數顆及酒三杯而已。抵暮告去，去未久，家人覓所藏藥已失之，於是交相尤恨，以為必無生理。詰旦，道人至，告以故，笑曰：「不足惜也。」復出半錠與之，正昨所失者，家人愚，不以為異，曾以十金，道人笑曰：「我方外士，安用金為？」又以布二十匹，曰：「且留之，明日來取。」遂去，竟不復至。玘得生，備述冥中事如此。

○張都憲

都御史張公，肅寧人，少時貌極丑。嘗得危疾，夢其父以罪被逮，當論死，己白於官，請以身代。官聽之，即械赴市中就刑，揮刀霍然頭落，其魂遂入冥司。見閻君，曰：「此人無罪，應得受生。判生山東民家為男子。」遣吏卒押送。見一大雞前導，己隨而行，其年蓋屬酉雲。至其家，婦適坐蓐，遂投胎而生。既浴，置炕上，家人環視，或指之曰：「好一小兒。」俄身漸長大。又曰：「何謀如許？」遂蹙然而覺，乃長眠榻上，冥然經日矣。旦起，家人視之，皆驚而不識，豐頤偉貌，迥異曩時。公具言所夢，益相怪駭，久之，稍稍察其聲音舉止與舊不殊，乃信之。公後舉進士，歷任至今官。

○辟瘡鏡

吳縣三都陳氏祖傳古鏡一具，徑八九寸。凡患瘡者執而自照，必見一物附於背，其狀蓬首鬻面，糊塗不可辨。一舉鏡而此物如驚，奄忽失去，病即時愈。蓋瘡鬼畏見其形而遁也。世以為寶。至弘治中，兄弟分財，剖鏡，各得其半，再以照瘡，不復見鬼矣。

○臂龍

舊說大江金山寺有行者，素佻黠（彳達）。嘗晝寢，同袍者戲畫一龍於其臂，頭角鱗鬣，狀頗逼真。行者覺而見之，戲曰：「吾寢而臂出龍，豈非天授乎？當黥之以成其異。」乃以針刺而加墨焉。積數月，墨色漸紫，又數月，其紋稍稍隱起，約高一黍米。每風雨之夕，此龍蜿蜒如動，一臂為之搖搖不安，行者病之。他日，澡於江，江水為之開豁數丈，此臂騰掉上下，如非己有者。行者益以為神，時時潛沒水中，見龍、鼉、魚、鱉歷歷在目。一旦自念曰：「金山盤距江心，其下宜有根著，盍探之。」乃下投，窮至江底，見山根大僅數抱，若一柱擎其山焉。因運臂撼之，山為搖輓不止，屋宇皆動。僧怖，以為地震，焚香祝三寶，食頃而定。行者登山，知而竊笑之，旬日乃為同袍道其實，因具言臂龍之神。同袍驚以白長老，長老曰：「此妖人也。」潛詣鎮江告官，請煞之，官謂誣罔，不為理。僧懼其為己累也，醉行者而縊之。行者既亡，龍亦頓逝，訖無靈焉。

○九尾龜

海寧百姓王屠與其子出行，遇漁父持巨龜，徑可尺餘，買歸係著柱下，將羹之。鄰居有江右商人見之，告其邸翁，請以千錢贖焉。翁怪其厚，商曰：「此九尾龜，神物也，欲買放去。君從與成此，功德一半，是君領取。」因偕往驗之。商踏龜背，其尾之兩旁露小尾各四，便持錢乞王，王不肯，遂烹作羹，父子共啖。是夕，大水自海中來，平地高三尺許，牀榻盡浮，十餘刻始退。及明午，翁怪王屠父子不起，坏戶入視之，但見衣衾在牀，父子都不知去向。人或云：害神龜，為水府攝去殺卻也。

○鄱陽水神

餘姚戚瀾，字文湍，景泰二年進士，授翰林編修。丁艱服闋上京，渡錢塘江，風濤大作。有絳紗燈數百對，照江水通明，丈夫九人，帕首袴靴，帶劍乘白馬，飛馳水面如平地。舟人大恐，戚公曰：「毋懼，吾知之矣。」推窗看之，九人皆下馬跪，公問曰：「若輩非桑石將軍九弟兄耶？」應曰：「然。」曰：「去，吾喻矣。」皆散。公命舟人返棹，曰：「有事，吾當還。」遂歸。抵家，謂家人曰：「某日吾將逝矣。」及期沐浴朝服坐，向九人率甲士來迎，行踐屋瓦，瓦皆碎，戈矛旌幟，晃耀填擁。有頃，公卒後，車騎騰蹕，前後若有所呵衛者，隱隱入空而滅。後瓊山丘文莊公夫人入京，舟過鄱陽湖，夜夢朱衣貴人來見曰：「吾仲深故人戚瀾也，見為水神。昨奉天符，應覆數百艘舟，夫人慎毋渡。」覺而舟子方解維欲行，夫人亟止之。瞬息大風，舟行者皆溺。明日夫人乃渡。至京以告文莊，文莊感其意，緘文祭之。戚公之鄉人項生侍公渡江，親見其與九神語，又嘗得見丘公祭文。

○棕三舍人

棕三舍人者，棕纜也。太祖御舟師敗陳龍諒於鄱陽湖，死者數十萬。返還，季棕纜於湖，冤魂憑之，遂能為妖。舟人必祭，否則有覆溺之患。

○馬少師

鈞州馬少師文升，景泰辛未進士，至弘治末，位塚宰，前後歷仕五十餘年，雖年及耄而精力不衰，後致仕去，正德壬申薨於家。其日，日將晡時，公里人有事從城外歸者，道逢公乘肩輿，侍從甚眾，自輿中向其人拱手，問所之，曰：「莊上去。」其人歸到公門，聞哭聲，乃知已捐館矣。計相見之頃，正其氣絕時也。

